

“六稳” 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

“六保” 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六稳”“六保”看许昌之保基本民生

民生兜底，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 记者 樊倩影 文/图

数字亮点

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1.3亿元，其中，民生支出152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1.9%，全市基本民生得到较好保障。

核心提示

悠悠万事，民生为大。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民生是最大的政治。”保民生就是保民心。保基本民生，在“六保”工作中有着重要意义。

为了切实做好民生保障工作，兜住基本民生底线，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我市努力克服疫情影响，通过全面落实农村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孤儿救助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等兜底保障政策，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进一步织密扎牢民生兜底保障“安全网”，答好非常时期的“民生答卷”。



8月4日，禹州市无梁镇敬老院，老人们在院内休闲娱乐。

政策发布 精准救助，扎牢民生兜底保障“安全网”

今年，受疫情影响，不少群众的生产生活面临困难。疫情直接影响居民收入，对低收入群体特别是困难群体的生活产生了较大冲击。

为了做好困难群众的兜底保障，我市印发了《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有关社会救助工作的紧急通知》《关于做好贫困边缘人口社会救助工作的通知》《许昌市社会救助兜底脱贫行动方案》等文件，从提高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将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纳入低保保障范围、提高特困人员救助标准、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等方式，全面落实救助政策，实现对困难群体的精准救助，织密扎牢民生兜底保障“安全网”。

1. 落实农村低保政策。2020年，将全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4500元。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纳入保

障范围，发挥农村低保制度兜底保障作用。

2. 落实特困供养政策。对于无经济来源，无劳动能力，无抚养人、赡养人或抚养人、赡养人没有能力的“三无”人员，实行特困供养。2020年，我市特困人员救助标准为每人每年5850元，平均每月487元。

3. 落实儿童救助政策。按照基本生活养育标准每人每月950元发放孤儿生活保障金。对符合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也按照孤儿基本生活养育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

4. 落实临时救助政策。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将临时救助标准由按农村低保标准的3个月—6个月的2250元提高到按城市低保标准的3个月—6个月的3420元。

5. 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补贴标准是每人每项每月60元。

人物故事 住进敬老院，吃住不愁没了后顾之忧

“住在这里，屋里有空调、电视，洗澡有淋浴房，吃饭有保障，四季发衣裳，还有人照料，以前连做梦都不敢想！”8月4日，在禹州市无梁镇敬老院重度残疾人托养中心，52岁的院民乔军红由衷地说，这是托党的好政策的福了。

乔军红是禹州市无梁镇申家村人，其父母都是患有重大疾病的高龄老人。作为家中的顶梁柱，乔军红的生活压力特别大。屋漏偏逢连夜雨。2015年，乔军红在家里修房子时不慎摔伤导致双腿残废，成了重度残疾人。2016年以来，经禹州市民政部门和无梁镇政府审核通过，乔军红和父母三人陆续被认定为低保和兜底保障人员。

2019年，无梁镇累计投资190万元对镇敬老院和重度残疾人托养中心进行了道路修复硬化、园林规划绿化、外墙粉刷、加装房间空调，新

建了文化活动室、无障碍淋浴房、老人洗衣房等。

同年6月，在镇村扶贫干部的劝说下，乔军红搬到了无梁镇敬老院重度残疾人托养中心生活。搬来后，乔军红很快适应了这里的生活，还交了几个好朋友，变得乐观了许多，精神也好了起来。

乔军红的幸福生活得益于我市实施的农村敬老院综合提升改造3年攻坚计划。为有效解决农村敬老院长期存在的基础设施陈旧、服务水平不高、有较大安全隐患等问题，有效增加农村养老服务供给，为农村困难老人提供更好的生活条件，从2018年起，我市实施农村敬老院综合提升改造3年攻坚计划。截至目前，纳入计划的全市78所农村敬老院已全部完成综合提升改造，累计新增养老床位3076张，大大提升了农村敬老院的兜底保障能力。

典型做法 特殊时期，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

“在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下，财政收支矛盾尤为突出。今年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1.3亿元，其中，民生支出152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1.9%，全市基本民生得到了较好的保障。”市财政局副局长王伟说，越是在特殊时期，越要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强化对困难群体救助措施，做好困难群众的兜底保障。

王伟说，市财政部门高度关注民生，把保障基本民生工作作为社会保障首要任务，提高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标准、加大就业资金保障力度、及时拨付城乡居民医保和养老资金，全力做好资金保障。

据统计，截至目前，我市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3.6亿元，主要

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等支出；拨付就业补助资金1.2亿元，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求职创业补贴、扶持公共就业服务、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拨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资金8.7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资金15亿元，保障各项惠民政策落实到位。

此外，我市下发了《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有关社会救助工作的紧急通知》，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纳入救助，确保基本生活底线。密切关注困难群众数量及困难程度变动情况，足额安排相关经费，全面落实各项保障政策，做到应保尽保。

部门声音 落实应保尽保，切实保障基本民生

“我们的工作目标是解决困难群众的最低生活保障，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不出问题，切实维护困难群众的切身利益。”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叶豫峰说，市民政局坚持把“保基本民生”作为民政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县、乡、村三级救助网络，严格核查和精准认定保障对象，认真落实每一项救助政策，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应帮尽帮。

“我们坚持把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作为落实‘三保’工作的重中之重，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困难残疾人等为重点，足额安排相关经费，全面落实各项保障政策。”叶豫峰说，市民政局还全力支持省、市民生实事，

按照2020年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工作台账，细化责任分工，督促各县（市、区）及时将各项民生资金落实到位，切实发挥财政保障职能。

市民政局的统计数据显示，目前，全市共有农村低保对象60649人、城乡特困人员21528人、孤儿774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48人、生活困难残疾人27635人、重度残疾人48690人，累计发放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资金3.6亿元。

叶豫峰表示，市民政局今后将继续抓好民生实事落实和基本民生保障工作，坚决织密扎牢民政兜底保障“安全网”，确保基本民生保障中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努力在保民生、保稳定的攻坚战中贡献民政力量，为建设“智造之都、宜居之城”作出贡献。